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版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大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版篇一

为了保证本工程的正常施工，确保施工用电的安全、可靠，防止出现各类触电事故，保证人身安全，特制定本安全用电管理协议书。

甲方职责：

1. 甲方对乙方的电工、电焊工特种作业操作证进行验证，并对乙方电气操作人员统一管理。
2. 甲方负责本工程施工现场配电系统(包括供电线路各种闸箱和线路)管理和维修工作，由安全员和电气负责人检查各项安全用电情况。
3. 甲方负责提供符合jgj46-__标准的电源和一级配电箱。

乙方职责：

1. 乙方进场后必须将电工、电焊工的操作证交甲方审验，并将操作证交甲方安全员保存。
2.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电源不得私自拆改，如需改动必须经甲方电气负责人批准。

3. 乙方必须自备开关箱及电源线，符合规范要求。

4. 乙方电工必须服从甲方负责人的管理，并严格按照部颁标准和现场使用现场临时用电施工方案要求去做，每天进行多次巡视检查。

5. 乙方操作人员施工中必须遵守下列安全要求：

1) 施工现场使用的活动开关箱、电源线必须完好无损，开关箱箱体箱门必须完好无损，并做好保护接零。

2) 施工现场使用的手持电动工具必须保证绝缘良好，不得私自更换电动工具的负荷线的长度。

3) 施工现场使用的局部照明碘钨灯必须是封闭的。

4) 电焊机应用专用开关箱，并设有二次触电保护器，一次线长不大于5米，二次线长不应大于30米，并且双线到位。

5) 生活区宿舍内严禁使用电热毯、电热器、电炉子等电热器具，禁止私拉乱接电源线。

6. 施工机械设备应建立按时保养、保修、检验制度，施工机械宜选用高效节能电动机。

7. 220v/380v单相用电设备接入220v/380v三相系统时，宜使用三相平衡。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内的各项条款，做好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如发现外分包或外施队所使用的各种电器设备和配电线路不符合jgj46-20__标准，应立即停止使用；凡违反各项用电管理规定和违背指挥、违章操作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应由外分包或外施队自行负责。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日期：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版篇二

为了确保国家游泳中心工程施工现场生产及生活区施工用电的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即jgj46—88和建设部《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即jgj59—99及北京市地方性标准dbj01—83—20xx□j10337—20xx□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场容卫生、环境保护及保卫消防标准）结合本公司有关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管理和本项目经理部根据本工程的施工特点，经甲乙双方同意确定特制定如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1、触电伤亡事故为零。
- 2、杜绝电器火灾事故的发生。
- 3、施工用电安全防护达到北京市文明安全样板工地标准。

- 1、分包单位在本施工现场必须要用一名专职的临时用电管理人员。
- 2、根据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配备合格人数的（持有关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件）的临电电工维护人员。

分包单位必须按照建筑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和建设部颁布的建筑施工安全检查评分标准□jgj59—99□标准执行，并确保达到北京市文明安全样板工地

标准。

3、分包单位所使用的临时用电的电器材料必须是中建一局集团认定厂家生产的合格的，并符合中建一局定型电器图册以及符合ci要求。

4、分包单位在进场前对所使用的临电器材必须经过总包的检验，合格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

5、分包单位必须按照我项目经理部所提供的配电箱、电缆、电线、用电标识等，分包单位未经我司同意严禁损坏、更换、拆除。

6、分包单位进入施工现场后许用电时，应以书面向总包提出用电申请，批准后到指定的电箱开关上接线。

7、各分包单位必须本着节约用电的原则力争节约用电，严禁长明灯，所有用电设备停用电必须拉闸断电。

8、各分包单位的维护，电工必须持有效证件并经项目安全监督部门审核，对临电电工维修人员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上岗操作时不少于俩人，一人操作，一人监护。

9、分包单位的配电箱及配电箱内的电器装置，开关、接零、接地必须完好无损、装备端正，牢固可靠。

10、配电箱应放置牢固，严禁倒放置，配电箱的周围应有两人同时操作的空间，严禁在配电箱旁1m内对放材料及杂物，室外配电箱必须做到防雨、防碰、防砸。

11、所有配电箱必须达到三级配电箱二级保护，各内机械设备必须做到一机、一闸、一箱、一漏，严禁一闸多用，符合jgj59—99标准。

12、三级配电箱的动力和照明设施必须分开设置，严禁混用。

13、配电箱内的各种电器开关上的额定电流与被接的电器设备及照明设施的额定电流箱。

14、施工现场二级配电箱与三级配电箱的距离不得超过30m□
中间不允许有接头，未经电箱与手持电动工具的距离不得大于50m□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版篇三

总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建工集团汇佳职业学院项目部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北京丽贝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北京汇佳职业学院工程

为了确保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防止触电事故的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xx□□□□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xx□及

《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的有关规定签定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对建设工程临时用电进行监督管理，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保障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

一、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贯彻落实国家及北京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规定。负责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并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安全检查和指导。

2、审阅乙方临时用电申请，并把乙方临时用电安全技术措施和电气防火措施进行备案。

- 3、负责提供施工电源，并把施工电源送到（经双方共同验收）符合安全标准的b级配电箱。并对乙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4、向乙方提供电源时，应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 5、按照有关临时用电标准对乙方的临时用电设备、设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乙方在临时用电中存在隐患必须责成乙方予以整改。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 6、对乙方特种作业人员的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及培训记录进行存档备案。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 7、现场发生触电事故时，经主管部门鉴定属于甲方临时用电线路和设施问题或管理不善造成的事故，由甲方负全责。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1、严格执行国家及北京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技术规范和安安全操作规程，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临时用电负全面管理责任。
- 2、向甲方提供书面的临时用电申请。设备设施需要增容时，必须重新办理用电申请手续。
- 3、保证b级配电箱以下管辖区域内各种用电设备、设施完好，临时用电设施和器材必须使用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严禁使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产品。加强维护保养工作，严禁各种机电设备带病运行。保证临时用电符合有关安全用电标准。
- 4、执行临时用电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操作人员进行临时用电安全技术交底，避免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和误操作，确保安全用电。

5、在使用甲方提供临时电源时，对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对甲方提出整改意见。有权拒绝在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上拉接电源。对甲方在安全检查中提出的关于临时用电方面存在的问题或隐患，必须按要求认真落实整改。

6、对特种作业人员进行上岗前的职业技能、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培训，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培训不合格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持证上岗。向甲方提供特种作业人员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和培训记录。

擅自拆、改、接，不服从甲方管理造成事故的，由乙方负全责。

三、争议

当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甲、乙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协商解决，若达不到一致意见时，按市政府有关部门认定结果执行。

四、双方有关未尽事宜补充条款

补充条款如下：

1、分包单位必须按照相关要求足额配备有电气专业资质的建筑电工，保证电气专业人员100%持证上岗。

2、电气专业人员必须对所辖施工区域用电设施进行安全检查、维修和保养，严禁非电气专业人员从事电气作业。

3、分包单位对自带用电设备设施的安全性能负全部管理责任，定期对用电设备设施进行检查维修保养工作。

4、服从总包安全管理，对总包单位提出的安全隐患进行定人、定措施按时完成整改。

5、由于分包单位违规操作发生的安全事故，分包单位负全部责任。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立即生效，各保存一份。

本协议书自签字之日生效至工程完工终止。

总包单位：（盖章）

分包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版篇四

甲方：

乙方：

为切实搞好工程建设中的治安、防火工作，确保施工现场的治安稳定和防火安全，现根据《××市社会治安防范责任条例》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明确双方在治安防范，防火安全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在与乙方签约工程合同时应将甲方对《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附后)书面交于乙方,明确要求、落实责任、加强指导。

2、甲方应将上级公安机关和上级单位对工地治安防火工作的有关要求、信息及时向乙方进行传达布置,定期听取乙方在开展治安防火工作中的情况和意见,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

3、甲方有权对乙方贯彻落实治安防火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对乙方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及相关问题,则有权教育、制止和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刻按责任违约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理(500—1000元人民币/次)。

4、乙方的违章违法行为,甲方有权对其进行经济处理的是指:

(1)未经公安消防部门审核批准,擅自使用液化气钢瓶或违章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尚未造成后果的。

(2)施工区域内发生聚众斗殴、赌博、收看淫秽录像等影响工地治安秩序的违法行为及集体宿舍内违章男女混居的。

(3)违反《施工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用电,擅自使用电炉、煤油炉、电热毯等及带有明火的各类电取暖器,或擅自使用高能耗灯具取暖、烘烤物品及在禁火区域内违章吸烟的。

5、乙方在其责任区域内发生严重违法犯罪案件或重特大火灾事故的,由公安司法部门调查处理,但甲方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和影响,对乙方或其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行使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否决权。同时,还可对乙方进行20xx—50000元人民币的一次性责任违约经济处理。

6、甲方对乙方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由甲方开具书面通知单给乙方认可。处理款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7、根据整个工地治安防范的需要，如确需增设或外聘警卫值勤人员时，甲方可按“协商、集中”的原则决定实施方案，其费用甲方按实际需要由涉及到的各施工单位分担，乙方不得推委。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进入工地后，应及时明确落实工地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专(兼)职保卫消防干部及治安保卫组织网络，书面报甲方备案。

2、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发的治安、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执行从管理，对本责任区域内的治安稳定、防火安全，实施全面负责，确保不发生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

3、乙方的治安防火工作，除接受其上级主管单位的领导外，还应主动接受辖区公安消防部门和甲方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对公安消防部门和甲方布置的“创建治安合格工地”等工作，要积极地贯彻执行，对公安消防部门和甲方在检查中查获的各类隐患问题，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组织整改或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4、一旦工地上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乙方应在积极处置、保护现场的同时，立即向公安部门和甲方报告，接受调查、处理。所造成(包括对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因违章违法行为所受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有异议的，可提出申诉，要求复议，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滥用权利、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等违法行为的，有权向甲方领导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三、其他

1、本协议中未涉及到的有关条款，甲乙双方可根据需要协商补充修改，如遇有与国家和本市的有关部门法规不符的应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式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3、联系人：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公司负责人(签章)：

公司负责人(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版篇五

总包单位： 河北天宏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单位：

工程名称： 沙河南一村租赁房 为了确保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防止触电事故的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

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及《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等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

一、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 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规定，负责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
2. 审核乙方临时用电申请，编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审核乙方编制的临时用电方案；并建立健全临时用电档案。
3. 提供施工电源，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并按规定收缴乙方用电费用。
4. 对乙方电气作业人员进行审核，符合要求后将相关特种作业人员的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盖红章）等进行归档，并纳入总包统一管理。对不符合规定的特各作业人员有权予以清退。
5. 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教育培训，对临时用电值班电工进行现场安全生产教育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对乙方进行书面安全用电交底。
6. 对乙方进场的电气设备（如开关箱、移动箱、电焊机、灯具等）、材料进行检验，合格后采取取样封存对比，以确保所有进行电气设备、材料合格、有效。
7. 对乙方负责施工安装的临时用电工程进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8. 对乙方临时用电设备、设施（含施工区、生活区等用电）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隐患问题责成乙方予以及时、全面、彻底整改，并按规定予以处罚；对严重用电隐患有权立即停

止使用、切断电源。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 严格执行国家、北京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规范、标准和安全操作规程，以及甲方临时用电相关规定，服从甲方安全用电管理。并对所管辖的临时用电负全面管理责任。

2. 向甲方提供书面的临时用电申请，设备设施需要增容时，必须重新办理用电申请手续，并按甲方指定配电箱、专用开关接线用电，不得随意改动和使用甲方现场的临时用电线路和设备。

3. 配备临时用电管理人员，设专职值班电工。值班电工应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按规定做好记录。

4. 按规定编制临时用电方案，履行审批手续，并建立健全临时用电档案资料。5. 临时用电设备、器材必须使用合格产品，并正确安装使用；使用中加强用电检查和维护工作，严禁各种机电设备带病运行。确保管辖区域内现场临时用电安全达标。

6. 对所属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杜绝违章操作，有权拒绝违章指挥，确保安全用电。

7. 在使用甲方提供临时电源时，对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对甲方提出整改意见。对甲方在安全检查中提出的临时用电问题或隐患，必须按要求认真落实整改，并接受相应的处罚。

三、事故处理

1. 由于甲方责任造成生产安全事故、触电事故，由甲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乙方有义务负责协助处理善后事宜。

2. 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生产安全事故、触电事故，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甲方或第三方有义务负责协助处理善后事宜。

3. 由于双方责任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触电事故，根据政府有关部门的责任划分，承担相应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4. 乙方现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触电事故后，必须立即向甲方报告，并按照北京市有关规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迟报或者隐瞒不报的，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补充条款：

1、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带安全帽。

2、等高作业必须系挂安全带

3、施工现场及楼内禁止大小便。

7、不是机械操作手禁止动用与自己无关的机械，出现事故自行负责。

8、未经允许非电工严禁私自接电。本协议与双方经济合同时
效相同，签订经济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协议；本协议一式二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有效期自签字盖章之日起至乙方
退场之日止。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